在"承保范围"条款增加下列内容。

承保范围

衣帽间条款

纵使本保险单"除外责任"条款下的*对他人财产的损害(管理、控制或保管)*有所规定, 我们承保**被保险人**对于顾客寄放在**被保险人**拥有的营业场所或其经营业务场所的衣帽 间内的衣服或私人物品遭受**财产损失**,依法应负的损害赔偿责任,但以下列条件为限:

- 1) <u>本条款下的责任限额以明细表记载的金额为限。本项责任限额是本保险单责任限额的一部分,而非额外部分。</u>
- 2) <u>须有显著展示含有下列内容的通知:</u> <u>本衣帽间系为提供顾客方便而设,对于寄放物品内的财物本经营者不负任何责任,</u> 如有损失由顾客自行承担。已编号的票券不构成财物的收据。
- 3) 收取每一件寄放物品时,应发给票券,如未提供该票券,即不得返还该寄放物品。
- 4) 发给顾客的编号票券上应注明"非收据-请见通知"。
- 5) 因**被保险人**的员工盗窃而导致的灭失或毁损,无论是该员工个人行为或与他人共谋 行为,均不在本条款承保范围内。

其余条款与条件维持不变。